

姜堰日报

2024年7月10日 星期三

甲辰年六月初五 第3604期 今日4版



姜堰日报 公益广告

提振“四敢”精气神 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姜堰新实践



中共姜堰区委主办 姜堰区融媒体中心承办 投稿邮箱:3403676001@qq.com 主编:何学桂 责任编辑:顾盛杉 组版:吴丹丹

“城湖共生”出彩“美丽城镇”

——天目山街道全新打造幸福河湖、擦亮乡村振兴底色纪实

本报通讯员 邓雪

7月6日,天目山街道官庄河畔,施工人员冒着酷暑,汗流浹背地操作机械疏浚整治河道,加快推进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。

官庄河是单塘、天民、万众、官庄、后堡5个社区的“母亲河”。今年以来,河道沿线水清岸绿、绿道环绕,新产业集聚,优质企业和人才纷至沓来……随着一系列治水工程稳步推进和治水措施落实,天目山街道打造一条全新的幸福河湖,擦亮乡村振兴底色。

建设幸福河,“一上一下”同步走。作为贯穿多个社区的主干河道,天目山街道对官庄河的治理一直不停步。该街道以建设新官庄项目为载体,一上一下,采取河里与岸上同步

治理的办法,分区域、分工期实施。沿岸不少居民表示,河岸许多地方原先是闲置地,比较破烂,往往成为“垃圾场”;现在建成绿道和一个个小公园,环境好了,村容村貌焕然一新。

近年来,天目山街道积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,全力实施区域河流综合整治,并依托主干河道建设慢行绿道,完善区域景观构架,营造特色标志空间,塑造具有层次感和标志性的城市景观风貌,实现“水清、河畅、岸绿、景美”目标。街道全线投入官庄河整治工程,通过生态廊道和自然生态水系将官庄河景观以崭新面貌引入城区,营造“城湖共生”新风貌。

污水零直排,“一点一策”

分步行。河道污染,根在岸上。调查发现,官庄河沿河有许多建于20世纪八九十年代的楼房,缺乏系统的规划配套设施。居民生活污水直接排进雨水管,遇到暴雨天气,井盖冒,污水从地下流到地面上,最终受伤害的是河道。推进雨污分流改造需要将居民房前屋后的道路破开,给居民出行带来影响。“刚开始有很多居民不理解,我们组织工作人员入户调研,了解他们的意见和想法,有些居民担心施工会影响到房屋,我们适当改变路线, (下转3版)



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学习(扩大)会

本报讯(记者 刁晓玉 王清)7月8日,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学习(扩大)会。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钱娟,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萍、俞扬祖参加会议。

会议传达学习区委十三届七次全会精神以及全市人大“牢记嘱托、感恩奋进”学习实践活动暨基层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推进会精神。

就学习贯彻会议精神,钱娟要求,要对标对表10项重点工作,全力推进各项任务落实。

找准薄弱点,聚焦10项重点工作中的薄弱环节、存在问题,剖析根源症结,明确努力方向,力求有所突破。打造创新点,重点在制度机制、监督方式、载体建设以及挂联镇街人大工作上多探索、多实践,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。狠抓宣传点,善于挖掘、提升、总结和上报,讲好人大故事,扩大人大影响。争创示范点,积极打造“您‘码’上说、我马上办”等特色品牌的升级版、放大版,不断丰富和拓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基层实践。 (下转3版)

区储备粮公司轮出稻谷竞拍成交价创新高

本报讯(通讯员 顾翔宇)7月9日上午9时30分,区地方储备粮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产粳稻在国家粮食交易中心江苏市场竞价交易。

经过多轮激烈竞价,本次拍卖粳稻全部交易成功,最高价2925元/吨,最低价2910元/吨,均价2920元/吨,比同场竞拍的类似标的高出100元/吨。

本次拍卖价格创近期新高,得益于公司领导班子通过深入分析粮食市场行情, (下转3版)



7月8日下午,“溱湖文旅杯”春到溱湖主题摄影大赛初评会在区融媒体中心举行。大赛获得市民和摄影爱好者广泛关注和热情参与,入围初评作品797张(组),经评委选出270张(组)有代表性及内涵深刻的作品入围下一轮评选。 卫婉倩 摄

区人大常委会召开预防未成年人犯罪“一法一条例”执法检查集中汇报会

本报讯(记者 刁晓玉 王清)7月8日,区人大常委会召开预防未成年人犯罪“一法一条例”执法检查集中汇报会。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钱娟、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萍、副区长朱颖杰、区法院院长李平、区检察院检察长张红成参加会议。

会议听取区政府、法院、检察院关于预防未成年人犯罪“一法一条例”贯彻实施情况的汇报。区网信办、区教育局、区公安分局、区民政局、区司法局、区文体广旅局、团区委、区妇联、区残联、区关工委、区融媒体中心等部门单位就预防未成年人犯罪“一法一条例”贯彻实施中存在的问题矛盾提出相关建议。 (下转3版)

区自规分局助力企业排忧解难“零距离”

本报讯(通讯员 申厚伟)7月8日,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将印有“创一流营商环境 为企业排忧解难”的锦旗送至区自规分局表示感谢。

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二期项目在2018年就已建成投产,由于公司人员多次更迭变动,许多审批原件丢失,导致未能取得产权手续。在了解相关情况后, (下转3版)

信用修复“云提醒” 助力企业再发展

区信用办积极对接市级相关部门,确保顺利完成修复

本报讯(通讯员 张子良)“收到企业信用修复成功的短信后,我登录‘信用中国’查询发现,之前处罚记录已经没有了,多亏了之前的修复提醒短信,才能在这么短时间内完成修复。”日前,江苏五星波纹管有限公司行政副总经理宋进说。

今年以来,区信用办依托“堰商汇”数智亲商服务平台上线了信用修复“云提醒”服务,针对即将满足信用修复“最短公示期”要求的

22家企业,发送59条手机短信,将行政处罚文号、最短公示时间、修复途径等内容详细告知企业,提醒企业尽快开展信用修复,进一步提升信用修复效能,助力企业经营发展。

根据最新政策要求,除食品、药品、特种设备、部分消防、部分安全等领域最短公示期为1年外,其他行政处罚信息最短公示期为3个月。“云提醒”服务在“最短公示期”前3天发送短信提醒,一方面提高

企业关注度,另一方面便于企业提前准备修复材料,最大程度地缩短处罚信息公示时间。在执法机关下达“行政处罚决定书”的同时发放“信用修复告知书”,第一时间告知企业修复路径;对不了解修复方式、修复材料的企业通过上门辅导、电话辅导、微信辅导等方式, (下转3版)

营造一流营商环境